

河西学院数学学院

河西学院数学学院 2025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 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为切实做好 2025 年数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甘肃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和《河西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数学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特制订本细则。

一、工作原则

（一）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

（二）坚持立德树人、客观评价、科学选拔、公平公正、以人为本的原则。

（三）坚持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的原则。

二、组织管理

根据河西学院相关文件精神，成立数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学院 2025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三、复试、调剂安排及相关要求

（一）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分数线

所有专业考生达到 B 类考生分数线可参加复试。

（二）复试时间

1. 第一志愿考生：2025 年 3 月 29 -30 日。
2. 调剂考生：2025 年 4 月 8 日启动，复试时间为 4 月 12 日-13 日。

（三）调剂要求

1.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报考专业的 B 类考生分数线，同时达到拟调剂专业的 B 类考生分数线。
2.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3.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尤其是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或相近。数学学术型硕士只接收第一志愿报考数学(0701)、统计学(0714)和系统科学(0711)的考生；教育硕士只接收第一志愿报考学科教学(数学)(045104)的考生。
4. 外国语考试科目必须为英语。
5. 符合《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考生调剂的其他相关要求。

（四）复试方式及要求

1. 线下现场复试。
2. 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导师小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

3. 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复试资格或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4. 严格过程监管，全程录音录像。

5. 复试时间和地点安排（第一志愿复试安排）

内容	科目		时间	地点
资格审查	现场审查考生资格		4月12日 9:00-12:00	三教 A310
专业知识能力笔试	学硕	常微分方程、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4月12日 14:30-16:00	十教 209
	专硕	数学分析、高等代数		十教 211
面试	综合面试、外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		4月13日 8:00-12:00	十教 209
				十教 211
加试	学硕	解析几何、近世代数	4月13日 14:30-16:30	十教 209
	专硕	数学教育概论、中学数学（代数、几何）研究		十教 211

注：所有考生均需参加资格审查、专业知识能力笔试和面试。考生面试候考地点：数学学术型硕士在十号教学楼 214 室，学科教学（数学）专业硕士在十号教学楼 215 室，面试按照抽签顺序依次进行。

（五）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综合情况复试（包括专业知识笔试和综合能力测试）和外语口语、听力测试。

1. 专业知识笔试：数学学术型硕士主要考察考生对《常微分方程》和《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两门课程的掌握程度；学科教学（数学）专业硕士主要考察考生对《数学分析》和《高等

代数》两门课程的掌握程度。满分 100 分，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

2. 综合能力面试：数学学术型硕士主要考察考生政治素质和思想品德及对《数学分析》《高等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核心课程的理解程度，对数学理论或应用方向的兴趣和规划；学科教学（数学）专业硕士主要考察考生政治素质和思想品德、专业基础知识以及实践技能情况。满分 100 分，面试时间为 15 分钟。

3. 外语口语、听力面试：主要考察考生在日常交往过程中用英语交流沟通的能力。满分 100 分，面试时间为 5 分钟。

注：综合能力面试、外语口语、听力面试请各位考生携带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提前 20 分钟到候考室候考。

4.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加试考核：以同等学力或跨学科报考的考生（专科毕业两年）需加试两门大学本科主干课程，加试课程每门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注：请此类考生在复试前与学院取得联系。加试成绩不计入总分。

（六）复试程序

1.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请携带资格审核材料于复试前 20 分钟到达候考室，进入候考室考生需上交手机等具有通讯性质的电子产品。

2. 复试考生由工作人员引领进入复试专用教室。考生进行自我介绍时不得透漏考号、姓名等基本信息，示范说法：评委老师大家好，我是**号考生……之后，等待评委老师指令。回答结束时，需说“答题完毕”。

3. 考生退场，由导师组评审打分。

（七）复试原则

复试采取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四、复试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须于复试前提交材料包括：

1.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正反面印在一页 A4 纸上）扫描件；

2. 在校学习成绩单扫描件；

3.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非应届生）；

4.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

5. 定向培养协议书一式三份（全制定向就业考生）；

6.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诚信承诺书；2025 年硕士研究生思想品德考核表；

7. 所获各类奖励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其中，第 1 项、第 2 项、第 6 项为必须提交项，第 3 项为

非应届生必须提交项，第4项为应届生必须提交项，第5项为全日制定向就业考生必须提交项，第7项可选提交项。以上材料均需提交复印件和电子版（jpg或pdf格式）。

复试期间考生在复试学院凭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纸质版准考证进行人证核验与资格审查。未提交材料者将不得参加复试，并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上述材料将作为新生入学资格审查的复审依据，请务必完整、准确、清晰提供有关材料，如有提供任何虚假、错误材料等信息，一经发现将根据相关规定取消考生录取资格。

五、复试试题命制及保管

考生复试采用“三随机”（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由考生随机抽取复试试题）方式进行，确保打分尺度一致，切实保障复试工作的公平性和科学性，完善复试工作监督机制，加强过程监管，严防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自主命制的复试试题在开考前均属机密材料。

六、复试录取

（一）录取成绩换算办法与排序

1. 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为合格。其中，专业知识笔试占40%，综合能力面试占40%，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占20%。

2. 总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政治成绩+外语成绩+业务课总成

绩 $\div 1.5$) $\div 4\times 0.7$ +复试成绩 $\times 0.3$ 。

(二)院根据考生思想品德考核、招生计划人数,以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择优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参加排名,一票否决)。考生总成绩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排序,初试成绩相同时按初试前三科成绩逐一排序(1 外国语—2 政治理论—3 业务课 1)。如遇考生不予录取或录取资格无效,从复试合格考生中按总成绩依次递补。

(三)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1. 复试成绩(含笔试、面试单项)不合格(60 分以下)者。
2. 同等学力或跨专业考生加试成绩有一门不合格者(60 分以下)。
3.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四)报考类别为定向的考生应当在复试前与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原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报考非定向的考生因个人原因档案无法调入我校的,造成无法被录取的后果,责任由考生自负。报考类别在网报信息确认阶段已经考生确认,在录取阶段一律不接受修改。

复试结束后,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名公布成绩,届时考生可登录河西学院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工作处网站

(<https://yjsc.hxu.edu.cn/>) 查询。

七、复试收费

根据《关于理顺和调整我省教育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甘发改价格〔2023〕523号)要求,复试费每生100元。不交费者不能参加复试。

八、体检

在公布复试结果以后,拟录取考生按照规定的体检项目自行到当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并在规定时间内将体检报告扫描提交给学院,体检不合格者,取消拟录取资格。

九、监督与管理

(一)考生对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的,可向招生学院提出异议;对学院答复仍存有异议的,可向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

(二)咨询与监督联系方式

部门:河西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936-8281205

邮箱:yjsc@hxu.edu.cn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环城北路846号河西学院文科实训楼7楼

数学学院地址:河西学院三号教学楼三楼A段

联系人:高老师 郭老师 张老师

联系电话:0936-8284992

监督举报电话:0936-8287662

举报邮箱:sxybgs@hxu.edu.cn

通讯地址:甘肃省张掖市环城北路 846 号 (734000)

